

厦门鑫点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协议签署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2016年8月31日，厦门鑫点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签署了《厦门鑫点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双方前期良好的沟通以及在各自领域丰富经验与资源的基础上，为进一步发挥各自行业优势，增强双方的市场竞争力，经双方协商，决定在综合业务领域进一步深化业务合作。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合作无需提请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存在构成关联交易的情形。

（三）合同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此次合作无需经过政府相关部门批准。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5162018XD

经营场所：厦门市白鹤路 25 号

负责人：黎树旺

经营范围：承接公司委托业务。

成立日期：2003 年 11 月 27 日

三、协议主要内容

经过友好协商，双方本着友好务实、协商互利的原则，同意在通信服务、产品提供、资源共享等领域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双方围绕进一步提高各自信息化水平展开全面、深入的合作；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和各自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前提下，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购买对方经营范围内的产品或服务，相互承诺给予特殊优惠和方便；双方在所从事的不具有相互竞争性的领域寻找合作的可能，以借助对方的客户关系和渠道资源扩大市场份额。

四、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与中国电信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在同等条件下公司有优先购买对方经营范围内的产品或服务的权利，公司能以优惠的价格享受到专业的通信业务及服务，从而降低公司业务成本，提高竞争优势。本次协议的签署，有利于双方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充分发掘双方在各自领域的资源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其它相关说明

本次签署的协议仅为协议双方根据合作意向，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本协议框架下涉及的具体业务，均须另行签订业务合同，并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且符合双方的业务审批条件和办理程序的前提下进行。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披露相关信息。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厦门鑫点击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厦门鑫点击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31 日